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分别与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签订了《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三期煤电铝烟气污染物趋零排放示范工程（EPC）总承包合同》、与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2×350MW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工程脱硫改造工程（#1）EPC 总承包合同》，与盐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联产项目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设备（EPC）合同》，与哈密广开元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哈密广开元能源有限公司 30 万吨/年工业硅项目电炉烟气除尘系统与电炉出炉口、精炼、浇铸排烟系统采购与安装合同》。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与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黔西电厂 4×300MW 机组水系统综合治理改造总承包合同》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签订上述合同，有利于提高公司脱硫、脱

硝、除尘、水务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提高脱硫、脱硝、除尘工程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分别与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签订了《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三期煤电铝烟气污染物趋零排放示范工程（EPC）总承包合同》、与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2×350MW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工程脱硫改造工程（#1）EPC 总承包合同》，与盐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联产项目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设备（EPC）合同》，与哈密广开元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哈密广开元能源有限公司 30 万吨/年工业硅项目电炉烟气除尘系统与电炉出炉口、精炼、浇铸排烟系统采购与安装合同》。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为提高水务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与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黔西电厂 4×300MW 机组水系统综合治理改造总承包合同》。

上述合同金额分别为：13500 万元、1760.4892 万元、3178 万元，3100 万元、980 万元，共计 22518.4892 万元。截止目前，公司 2017 年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年度预计数。

由于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盐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哈密广开元能源有限公司、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均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所属企业，而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公司五位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关联交易内容合法有效、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03 月 02 日，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下属蒙东能源集团公司的控股企业的分公司。注册地址：通辽市扎鲁特旗扎哈淖尔煤炭经济开发区。负责人：葛贵君。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铝锭及变形铝合金、铝合金棒、铝盘杆和铝板产品，铝产品深加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仓储（危险化学品除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于 2002 年 10 月 9 日，是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控股公司，注册资本：47843.55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史建军。注册地址：辽宁省抚顺市东洲区章党街阜宁街北 1 路 1 号经营范围：火力发电及供电、售电；供热；发电设备及附属设施租赁；电力技术培训；工业石膏、粉煤灰、热水销售；国内劳务承包；火电设备安装工程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设计、施工、调试；物业管理；供水设施安装、维修；光伏发电及供电、售电。

盐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时间：1993 年 12 月 18 日，注册资本：3552 万元，是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所属公司，占股权比例 47.3%。

法定代表人：陈国强。注册地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钱塘江路 9 号。
经营范围：电力、热力生产销售；蒸汽压力管道设计；工程项目监理；
光伏电站的运行与维护；粉煤灰、煤渣销售。

哈密广开元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03 月 03 日，为国家电投集团蒙东能源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公司。注册资本：155549 万元。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霍林郭勒市友谊路南段东侧。法定代表人：王旭东。经营范围：火力发电，热力产品销售；废弃物综合利用及经营；设施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9 月 30 日，为国家电投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企业。注册资本：80000 万元，注册地址：贵州省毕节市黔西县甘棠乡。法定代表人：谢亚鸿。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电力项目（含新能源）投资和建设；热力、电力和供水设施安装、检修、试验和运营管理；电力生产和销售；热（冷）力（水）生产和销售等业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分别与以下单位签订合同：

与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签订了三

期煤电铝烟气污染物趋零排放示范工程（EPC）总承包合同，合同价格主要包括：合同设备（含合同规定的各种材料、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土建、安装、运输、保管、调试、试验等费用（含税），还包括合同设备及材料的运杂费、保险费等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

与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 2 × 350MW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工程脱硫改造工程（#1）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价格主要包括：合同设备（含合同规定的各种材料、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土建、安装、运输、保管、调试、试验等费用（含税），还包括合同设备及材料的运杂费、保险费等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

与盐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联产项目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设备（EPC）合同，合同价格主要包括：合同设备（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技术服务、软件费、安装调试等费用，还包括合同设备的税费、运杂费（含保险费）等与本合同中卖方所应承担的所有义务和所有工作的费用。

与哈密广开元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 30 万吨/年工业硅项目电炉烟气除尘系统与电炉出炉口、精炼、浇铸排烟系统采购与安装合同，合同价格主要包括：专用设备、备品备件、技术文件、技术配合、包装费、技术服务费、国内运输费、装车费、卸车费、设备安装费、调试费、人员培训费、保险费及其图纸资料费、现场服务费、土建、安装、运输、保管、调试、试验等费及卖方应纳税款等。

与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黔西电厂 4 × 300MW 机组水系统综合治理改造总承包合同，合同价格主要包括：工程设计、合同

设备(含合同规定的各种材料、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土建、安装、运输、保管、调试、试验、技术服务和技术指导、技术资料等费用(含税),还包括合同设备及材料的运杂费、保险费等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

上述项目合同价格在招投标方式的基础上,参照同类型机组和项目市场价格确定。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上述事项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正常经营行为,有利于提高公司脱硝、脱硫、除尘、水务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

五、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二日